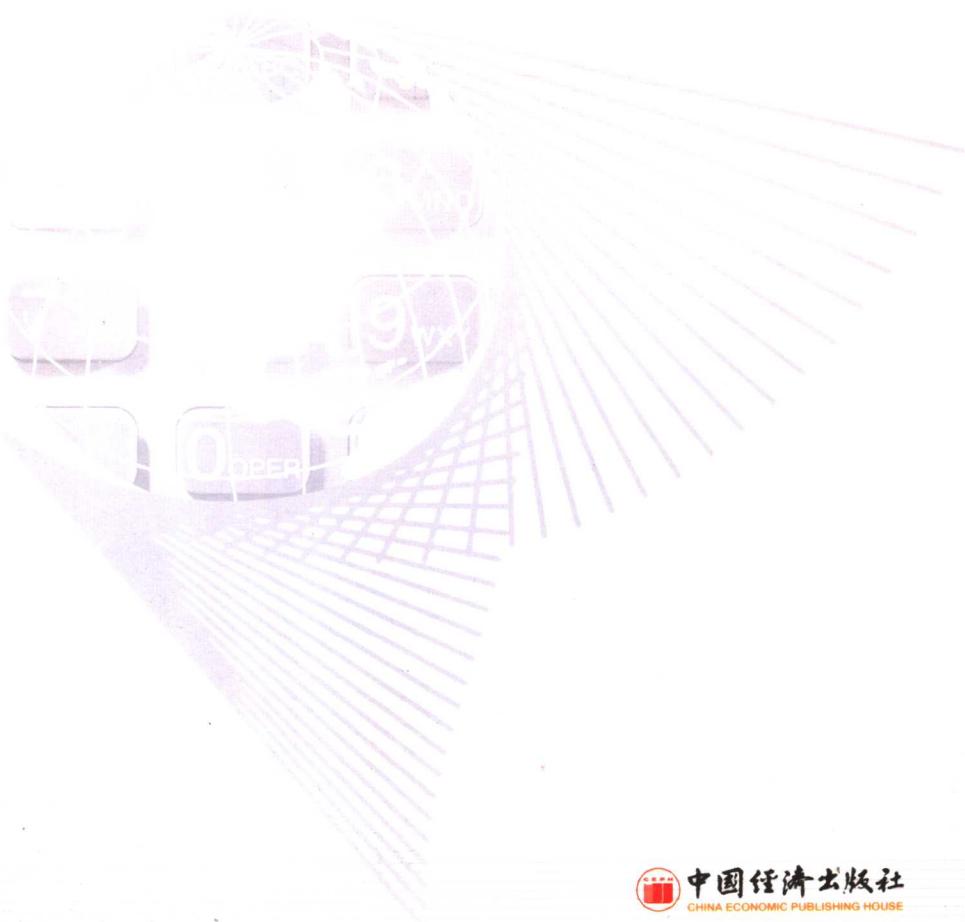


世界贸易组织概论

解俊贤 张瑛 编著

OUTLINE
OF
WTO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世界贸易组织概论

解俊贤 张瑛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贸易组织概论／解俊贤 张瑛 编著.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6. 1

ISBN 7 - 5017 - 7262 - 2

I . 世... II . ①解... ②张... III . 世界贸易组织—概论 IV . 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8572 号

出版发行：中国经济出版社（100037·北京百万庄北街3号）

网 址：www.economyph.com

责任编辑：邓媛媛

投稿热线：010 - 89809929 **邮箱：**editordeng@163.com

封面设计：华子工作室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19.75 **字 数：**280 千字

版 次：2006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5017 - 7262 - 2/F · 5832 **定 价：**29.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68359418 68319282

服务热线：68344225 68353507 68341876 68341879 68353624

前 言

世界贸易组织的前身是创立于 1947 年的关贸总协定，伴随着经济全球化程度的不断加深，世贸组织已逐步发展为管理 95% 以上国际贸易的全球性国际经济组织，是当今世界经济三大支柱之一，作为多边贸易体制的组织基础和法律基础，世贸组织的实质内容在于“乌拉圭回合”及此后达成的众多协定、协议及其规则。这些规则以其广泛性、严密性、多边性和可实施性，有效地协调和规范着成员之间在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和知识产权等领域的关系，世贸组织的建立与发展是经济全球化的必然结果，同时也深刻影响着经济全球化的未来走向，关系到每一个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和社会的发展趋势。

经过 15 年漫长而艰苦的谈判，中国终于在 2001 年 12 月 11 日正式加入世贸组织。这是中国改革开放进程中的一个重大事件，标志着中国真正参与经济全球化的开始。中国在享受权利、赢得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许多难以预期的风险和挑战，但无论是把握机遇还是应对挑战，都必须首先对世贸组织有准确、充分的认识。

世贸组织是一个规则导向的国际经济组织，它的职能是通过全体成员达成的一系列协定、协议和规则来实现的。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意味着中国接受并愿意遵循这些规则，但不可否认的是，世贸组织的现有规则并不完善。而中国的政府部门和企业对于

体系庞杂的世贸组织规则仍然缺乏足够的认识,这无疑对我们在入世后把握机遇和迎接挑战是非常不利的。中国应为今后利用世贸组织和在世贸组织中发挥自己的作用做好充分的准备,而培养一批熟悉和精通世贸组织规则的高级人才显然是实现上述目标的基础性工作。因此,无论是从应对眼前的局势还是绸缪未来的发展,学习和研究世贸组织的规则是相当长时期内必须认真做好的重要工作。

目前关于WTO的书籍可谓十分丰富,但这些图书往往属于普及型或研究型,在介绍WTO的方法上,要么过于简单,要么过分复杂化和条款化。本书虽然也是一本有关WTO的书籍,却能弥补上述缺陷,与其他相关书籍相比具有自己的特色。

第一,在结构安排上,合理有序。本书依次分为三篇:第一篇为绪论篇,主要阐明WTO的产生与现状;第二篇为规则篇,主要介绍WTO的各项规则,并对其中主要规则进行客观地评价,以拓宽读者的视野;WTO与中国篇着重分析中国入世的艰难历程,和三大典型产业在WTO框架下的对外开放与发展问题。

第二,在介绍WTO的方法上,以读者为本。譬如,第二篇在忠实于原规则精神的基础上,尽可能使其通俗易懂,对规则的评价使读者能了解其目前的执行情况和发展趋向;第三篇每章最后的附加内容,更便于读者阅读。

第三,从本书涉及的内容上看,与时俱进。这一点各篇均有所体现,如“世贸组织成立以来的实践”;各项规则的现状;2005年之后三大典型产业的开放与发展;等等。并就这些新问题或新议题提出自己的观点。

本书既可以作为高等院校的国际经济与贸易、工商管理等经济管理类本科专业相关课程的教材;又可以作为产业经济学方向研究生的重要参考书;同时也是相关领域的理论工作者、实践工作者不可多得学习资料。

为了确保质量,本书根据作者的研究领域和特长,作了如下

分工：第一篇、第二篇中的第八章和第三篇由长安大学的解俊贤副教授撰写；第二篇的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由长安大学的张瑛讲师撰写。限于时间紧迫以及笔者水平的局限，书中难免有错漏之处，希望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最后，本书是长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的支助教材。在写作过程中，长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的周国光教授和徐海成教授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建议，在此，我们表示最诚挚的感谢。同时，感谢中国经济出版社提供的出版便利；感谢为本书提供参考文献的作者。

编 者

2006年1月于长安大学

目 录

第一篇 绪论篇

第一章 世界贸易组织的前身: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3
第一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概述	3
第二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发展历程	11
第三节 “乌拉圭回合”谈判与世界贸易组织的建立	18
本章小结	23
思考题	23
第二章 世界贸易组织	24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目标和职能	24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管辖范围和基本原则	27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组织机构	33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成立以来的实践	37
本章小结	44
思考题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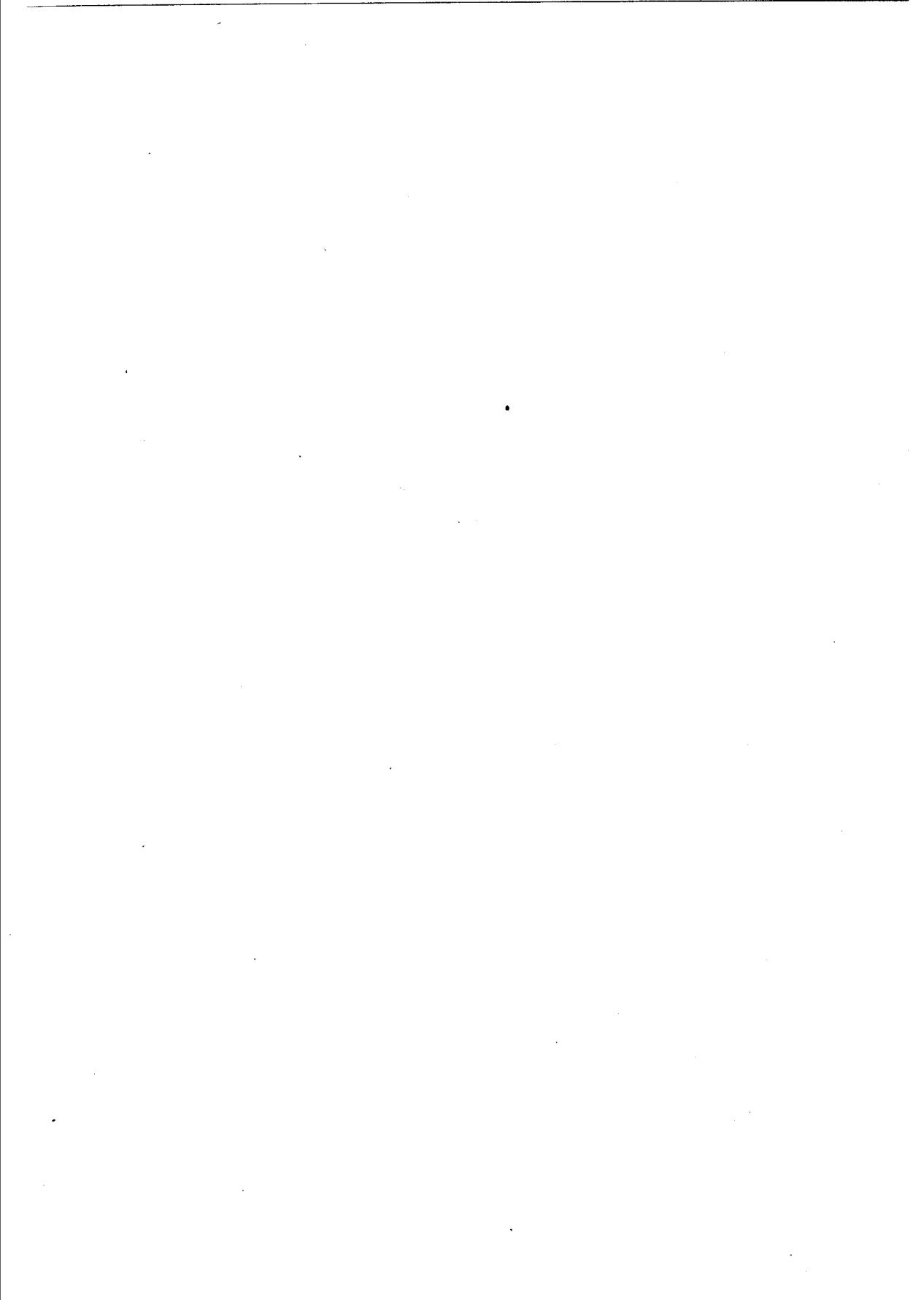
第二篇 规则篇

第三章 农产品协议、纺织品和服装贸易协议	49
第一节 农产品协议	49
第二节 纺织品和服装贸易协议	59
本章小结	67
思考题	67
第四章 贸易补救措施协议	68
第一节 反倾销协议	68
第二节 补贴与反补贴协议	78
第三节 保障措施协议	85
本章小结	94
思考题	94
第五章 非关税壁垒协议	95
第一节 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协议	95
第二节 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	99
第三节 海关估价协议	109
第四节 装船前检验协议	117
第五节 原产地规则协议	122
第六节 进口许可证程序协议	129
第七节 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议	135
本章小结	142
思考题	142
第六章 服务贸易总协定.....	143
第一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产生	143

第二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框架和管辖范围	146
第三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一般义务与纪律	149
第四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具体承诺	157
第五节 《金融服务协议》和《基础电信协议》	163
本章小结	167
思考题	167
 第七章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168
第一节 乌拉圭回合中的知识产权谈判	168
第二节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的主要内容	173
第三节 对《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的评价	189
本章小结	192
思考题	192
 第八章 世界贸易组织的运行机制	 193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决策机制	193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	199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贸易政策评审机制	210
本章小结	214
思考题	214
 第三篇 WTO 与中国	
 第九章 中国从“复关”到“入世”的艰难历程	 217
第一节 中国是“复关”，不是重新“加入”	217
第二节 中国“复关”的历程	222
第三节 中国的入世谈判	225
本章小结	232
思考题	232

议题:中国的市场经济地位	233
第十章 中国农业与纺织业的开放	235
第一节 中国农业开放的承诺与对策	235
第二节 中国纺织业开放的承诺与对策	252
本章小结	265
思考题	265
案例:纺织品应对反倾销经典案例分析	266
第十一章 中国金融业的开放	268
第一节 中国保险业开放的承诺与对策	268
第二节 中国银行服务业开放的承诺与对策	278
第三节 中国证券业开放的承诺与证券市场的发展	288
本章小结	296
思考题	297
附表:中国金融服务业开放进程表	298
参考文献	303

第一篇 絮论篇



第一章 世界贸易组织的前身：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世界贸易组织（World Trade Organization，WTO），简称世贸组织。它是根据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达成的《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于1995年1月1日建立的，取代了1947年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第一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概述

一、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产生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简称关贸总协定）的产生，与20世纪30年代的世界政治、经济背景密切相关。由于生产过剩的危机，各国纷纷从原来一直奉行的自由贸易政策转向奉行高关税的贸易保护主义政策，严重阻碍了国际贸易的发展，打乱了国际贸易的正常秩序，使世界贸易产生严重的萎缩。1929年，美国首先爆发了经济危机，随后波及各国。美国在贸易保护理论的指导下，从19世纪初开始，一直制定保护性关税法案，进口税率始终维持在高关税水平。1929年4月，美国国会议员斯特穆、霍利提出对进口商品课税率平均高达53%的关税法，涉及近900种商品。虽然此法案遭到了各国政府和近千名经济学家的强烈抗议和反对，然而，在危机严重的1930年，胡佛总统签署颁布了《斯特穆——霍利关税法》，制定了

美国历史上最高的进口关税。美国的高关税引起了当时欧洲大陆各国的抵制，各国也相应通过制定自己的限制性关税，对美国进行报复，从而引发了一场激烈的“关税战”。高关税阻碍了国际贸易的正常进行，加剧了30年代的世界经济危机。而随后而来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犹如雪上加霜，给世界各国带来了巨大灾难，国际贸易量严重萎缩，世界经济陷入严重困境。为了保护本国经济，许多国家采取了关税和非关税保护措施，限制别国商品进入，导致各国之间贸易战频繁发生，影响了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由于贸易保护主义的空前发展，给美国对外进行经济扩张和争夺世界市场带来了不利影响，因此美国试图凭借其逐渐增强的政治、经济实力，改变贸易保护政策的现状，消除各种贸易壁垒，使美国能从世界经济的健康发展中获利。与此同时，世界性的经济危机使各国意识到加强国际贸易协调与合作的必要性。

1943年，二战尚未结束，急于要在大战后确立自己在全球经贸关系中的主导地位的美国，倡议成立一个旨在削减关税、促进贸易自由化的国际贸易组织。1944年7月，美国、英国等44个国家，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的布雷顿森林（Bretton Woods）召开会议，讨论国际货币金融体系问题，建立了以稳定国际金融、间接促进世界贸易发展为目标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和国际复兴与开发银行（IBRD）。美国的初衷是另外再设立一个处理国际贸易与关税的专门组织，以铲除贸易限制和关税壁垒，促进贸易自由化。1945年11月，美国提出了一个计划，建议缔结一个制约和减少国际贸易限制的多边公约，以补充布雷顿森林会议决议。该方案被称为“扩大世界贸易与就业方案”或称“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考察方案”。该方案将确定国际贸易所有方面的各项规则，包括关税优惠、数量限制、补贴、国营贸易企业、国际商品协定等；并提议成立国际贸易组织（International Trade Organization），作为贸易领域中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复兴与开发银行相对应的、专门协调国际贸易关系的第三个国际性组织。美国在与其他国家双边贸易协定的基础上，提出了建立新的国际贸易体系的基本原则：削减关税、消除贸易壁垒、取消数量限制和外汇管制等措施；解散导致贸易歧视待遇的经济贸易集团；特别强调要在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的基础上

建立多边自由化贸易体系。1946年，美国拟定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

1946年2月，联合国经济和社会理事会通过决议，召开商业、就业问题国际会议，制定世界贸易的纪律，制定与就业、商品协定、限制性商业惯例、国际投资和服务有关的规则，并成立了筹备委员会。10月在伦敦正式召开了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会议邀请了包括当时中国政府在内的19个国家，即美国、英国、苏联、中国、法国、澳大利亚、新西兰、荷兰、比利时、卢森堡、巴西、加拿大、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挪威、智利、南非、印度、黎巴嫩等共同组建一个筹备委员会。筹委会于1946年10月和1947年1月，分别在伦敦和纽约两次讨论和审议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除对文字及内容方面进行讨论、补充和修改外，纽约会议还由与会国选派专家起草并通过了一项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大纲，该协定纲要即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雏形。协定纲要采纳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中能够保证贸易谈判和关税减让的条款，之后这些条款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中加以具体化。

1947年4月至10月，筹委会第二次会议在日内瓦举行，审议并通过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即《哈瓦那宪章》），该宪章号召各成员国和签约国政府在经济上和贸易政策上予以合作，采取行动维持充分就业以及有效需求的大幅度和稳定增长。宪章包括国际投资、国际商品协定、限制性商业惯例、发展中国家互惠、公平的劳动力标准和秘书处工作等内容。虽然宪章表现了当时各国雄心勃勃的目标，但由于它涉及了经济发展、国际投资、就业等较敏感的国内外经济问题，使缔结国际贸易新秩序的历程比预想的要困难得多。当时美国国内共和党占多数的国会，倾向于贸易保护主义，在美国国内开始形成反对《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的力量。加之当时各国的对外经济政策，尤其是发达国家与不发达国家之间存在较大的分歧，一些国家提出重新审议并修改《哈瓦那宪章》的要求，而在当时的条件下，这些要求是不可能实现的。因此，在这种情况下，《哈瓦那宪章》最终没被通过，国际贸易组织最终也未形成。

然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却在国际贸易组织谈判的过程中产生了。1947年初，联合国贸易与就业筹委会下的《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起草委员

会就起草“关贸总协定及多边关税问题”进行了讨论。日内瓦会议期间，23个国家在双边谈判的基础上，签订了123项双边关税减让协议，为使协议尽快实施，参加国把这些协议与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第二次筹备会通过的国际贸易组织宪章中有关贸易政策部分的条款加以合并，与达成的123项协议一起构成一个独立的协定。为区别于上述的双边协议，将合并修改后的协议起名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 and Trade，简称关贸总协定，即GATT）。

1947年10月30日，筹委会在日内瓦结束，23个缔约国签订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各国在进行关贸总协定谈判时，并没有设想将其发展成为一个国际组织，而只是作为《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的一部分，因此关贸总协定的大部分条款与《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的条款相同。由于无法确定关贸总协定条款生效之日，会议期间，美国提议以“临时”适用议定书的形式，联合英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卢森堡、加拿大、澳大利亚等8国于1947年11月15日前签署《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从而使关贸总协定提前在上述8个国家领土范围内实施，1948年1月1日将关贸总协定第一、第三部分暂行实施，第二部分在与各国现行立法不违背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临时实施。23国签署临时适用议定书，本意是想把关贸总协定作为一项过渡性的临时协议，来处理战后急需解决的各国在关税与贸易方面的问题，以尽快地获得关税减让的好处，待《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生效后就用宪章的有关部分来代替关贸总协定。然而，由于《国际贸易组织宪章》中途夭折，关贸总协定实际上代替了国际贸易组织而临时生效，关贸总协定由此诞生。

关贸总协定从1948年1月1日临时实施生效到1994年12月31日结束，适用达48年。作为国际贸易领域唯一的一项多边协定，自成立以来，关贸总协定一直是管理和协调国际贸易事务的中心，积极致力于各国国际贸易政策的协调，成功地主持了8轮世界范围的多边关税和贸易谈判，其涵盖面几乎涉及国际贸易领域的各个角落，从传统的货物贸易，到服务贸易、知识产权、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等新议题。关贸总协定的主要原则和规定得到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承认，并在世界贸易中得到广泛的运用，

成为一个事实上的“国际贸易组织”。关贸总协定是国际经济关系中调整贸易政策、协调各国贸易关系，解决贸易争端的第一个准国际多边贸易组织，它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共同构成战后世界经济的三大支柱，在促进贸易自由化和多边贸易体制形成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宗旨和职能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是一项关于关税和贸易政策的多边国际协定，它的宗旨是处理缔约国的贸易和经济事业的关系，以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保障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的巨大持续增长，扩大世界资源的充分利用以及发展商品生产与交换为目的，努力达成互惠互利协议，大幅度削减关税及其他贸易障碍，取消国际贸易中的歧视待遇。

关贸总协定的具体职能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组织缔约方之间进行多边贸易谈判。通过大幅度地削减关税、取消一般的数量限制以及对非关税壁垒进行控制，形成一套一致同意的管理政府贸易行为的多边规则，实现或促进缔约方之间的贸易自由化，从而推动全球贸易自由化的进程和经济发展。
2. 作为贸易谈判的场所。通过开放国内市场、强化和延伸规则的适用范围、管辖范围，从而使贸易环境自由化和更有可预见性。
3. 作为各国政府解决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贸易伙伴产生的贸易争端的国际法庭。通过磋商和争端解决程序，力求做到比较公正、合理地解决缔约方之间的贸易矛盾和纠纷，避免危害缔约方的贸易利益，避免贸易战的发生。
4. 通过无条件地实施最惠国待遇条款，消除国际贸易中的歧视现象，灵活对待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和更优惠的待遇问题，以适应不断变化的世界经济贸易环境。并为世界贸易的发展提供一个稳定的基础，保证贸易环境最大限度的稳定性和透明度。

三、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在国际贸易发展中的作用及局限性

关贸总协定诞生后，在贯彻其基本原则的基础上，通过历次的贸易谈